檔 號: 保存年限:

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

機關地址:110台北市基隆路2段51號13樓之3

連絡 人:陶怡婷

連絡電話: 02-23775108 ext.17 傳真電話: 02-27391930 電子信箱: bonny@naa.org.tw

受文者:各會員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9 日 發文字號:全建師會(110)字第 0676 號

速別: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普通

附件:如文

主 旨:本會為慶祝第50屆建築師節及提倡運動風氣,謹訂於110年11 月13日(星期六)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體育館四樓-綜合 球場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)舉辦「慶祝第50屆 建築師節全國建築師盃籃球邀請賽」,歡迎 貴單位所屬踴躍報 名參加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本會委請臺北市建築師公會負責承辦旨揭賽事,有關報名及相關事宜請逕洽該公會。

(一)活動事務:唐翊寧小姐,電話:(02)2377-3011 分機 217。

傳真: (02)2732-6906 E-mail: don119@arch.org.tw

(報名表各欄請詳細填載,以利保險及聯絡比賽相關事宜。)

- (二)活動技術:王山頌建築師,手機:0936-867-907。
- (三)活動服務: 陳任遠建築師,手機: 0937-776-211。

二、比賽地點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體育館四樓-綜合球場

地 址: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

三、報到時間:上午9時起。

四、報名時間:即日起至110年10月29日截止。

五、報名方式:

請將報名表傳真或 E-mail 至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報名,報名表格式如後所附。

訂

線

- 六、比賽辦法:採分組單循環賽制(預計分4組)。比賽不分名次, 分A、B、C、D組各隊皆打兩場達到交誼目的。
- 七、比賽程序:比賽分前、後半場,每半場各20分鐘,中場休息 10分鐘。
- 八、比賽參加獎:參加比賽所有隊友致贈紀念品乙份。
- 九、本次活動遵照臺北市防疫警戒期間—運動比賽舉辦指引 2.0 辦理。(詳附件)
- 十、檢附活動簡章、報名表,詳如附件。
- 十一、如有未盡事宜,得隨時修正公佈實施之。

正本: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臺東縣建築師公會

副本: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理事長劉國隆



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地址: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之段 51 號 13 樓

受文者: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0月18日 發文字號:110(十七)會字第2310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普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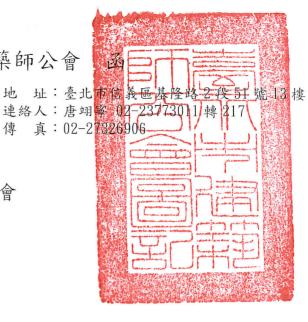
隨函檢附活動計畫書、預算及報名須知(如附件)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 貴會110年5月6日全建師會(110)字第03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報名須知,請函轉各單位報名。
- 三、屆時將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隨時滾動修正。

正本: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

慶祝第 50 屆建築師節建築師盃 籃球邀請賽活動計畫

一、宗旨:為慶祝第50屆建築師節,提倡運動風氣,舉辦建築師盃籃球邀請賽,擬邀請各縣市建築師公會、公部門(包括內政部營建署、台灣建築中心、各縣市政府之都發局或工務局等相關建築主管機關)及全國性六師公會共襄盛舉,促進會員之友誼互動與情感交流,建立良好公共關係。

二、主辦單位:臺北市建築師公會暨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共同主辦

三、比賽日期:110年11月13日(六)上午08:00至下午17:00。

四、比賽地點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體育館四樓-綜合球場 (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)電話:(02)7734-3177。

五、比賽隊伍:擬邀請各縣市建築師公會、內政部營建署、台灣建築中心 、各縣市主管建築機關及全國性六師公會,預估 12 隊。

六、比賽辦法:採分組單循環賽制(計分4組)比賽不分名次,分A、B、 C、D組各隊皆打兩場達到交誼目的。

七、比賽規則:分前、後半場,每半場各20分鐘,中場休息10分鐘。

八、比賽參加獎:參加比賽所有隊友致贈紀念品乙份。

九、本次活動遵照臺北市防疫警戒期間—運動比賽舉辦指引 2.0 辦理。(詳 附件)

十、安全計畫:

- (一)緊急事故連絡電話:
- ★ 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(TEL: 02-2377-5108)
- ★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(TEL: 02-2377-3011)
- ★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/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0 號 (TEL: 02 2709 3600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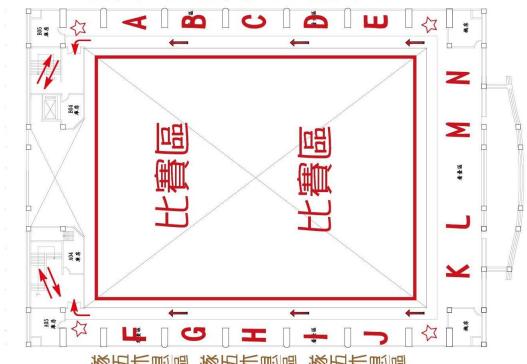
★ 119

(二)疏散計畫:(加防疫管制措施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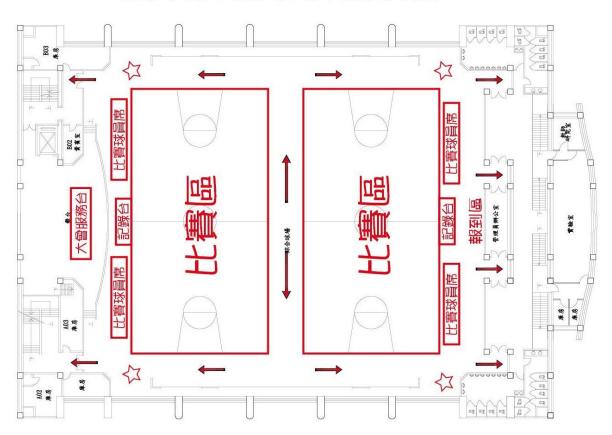
現場配置服務人員協助緊急事故避難及疏散,詳如現場配置圖。

A-N 隊伍 球員 休息區 服務人員位置 ■ 避難方向 \(\frac{1}{2}\)

隊伍休息區 隊伍休息區 隊伍休息區



隊伍休息區 隊伍休息區 隊伍休息區



慶祝第 50 屆建築師節建築師盃 籃球邀請賽活動報名須知

一、比賽時間: 110年11月13日(六)上午08:00至下午17:00。

二、比賽地點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體育館四樓-綜合球場

(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)

三、比賽辦法:採分組單循環賽制(預計分4組)。比賽不分名次,分A、B、C、

D組各隊皆打兩場達到交誼目的。

四、比賽規則:比賽分前、後半場,每半場各20分鐘,中場休息10分鐘。

五、比賽程序:如下表所示:

日期	時間	比賽球隊	說明
11月13日(星期六)	09:00~09:20	報到/領取紀念品	同時二面場地一起比賽
	09:30~10:20	第1場/第2場	
	10:30~11:20	第3場/第4場	
	11:30~12:00	開幕式	
	12:10~13:00	第5場/第6場	
	13:10~14:00	第7場/第8場	
	14:10~15:00	第 9 場/第 10 場	
	15:10~16:00	第 11 場/第 12 場	
	16:10~17:00	第 13 場/第 14 場(預備)	
	16:30~17:00	場地整理	

六、比賽獎品:所有參賽團體均可獲得紀念品。

七、報名方式:請將報名表傳真或 e-mail 至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報名,報名表格式如後所附,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29 日止。

(屆時將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隨時滾動修正。)

八、注意事項:1.各隊請準時出賽,並於賽前10分鐘進場練球。

- 2. 各隊請自備球衣、球褲、球鞋。(B1F 附有盥洗室)
- 3. 請注意競賽規則之規定,服從裁判之判決。

4. 本次活動遵照臺北市防疫警戒期間—運動比賽舉辦指引 2. 0 辦理。(詳附件)

九、活動聯絡:1.活動事務:唐翊寧小姐,電話:02-2377-3011 分機 217。

傳真: 02-27326906 E-mail 信箱: <u>don119@arch.org.tw</u> (報名表各欄請詳細填載,以利保險及聯絡比賽相關事宜。)

2. 活動技術: 王山頌建築師, 手機: 0936-867-907。

3. 活動服務: 陳任遠建築師, 手機: 0937-776-211。

十、如有未盡事宜,得隨時修正公佈實施之。

慶祝第50屆建築師節建築師盃-籃球邀請賽活動報名表

E-mail: don119@arch.org.tw • FAX: (02)2732-6906

截止日期:110年10月29日止(屆時將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隨時滾動修正。)

團體名稱						
聯絡人		手機		E-mail		
隊務職稱	參賽者 姓名	手機	出生年月日	身份證字號	目前是否為: 居家隔離、居家 檢疫或居家自主 健康管理者	是否有發燒、喉 痛、頭疼、腹瀉、 倦怠、流鼻水、嗅 味覺異常、呼吸急 促、呼吸道異常等 症狀(1項以上)
領隊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副領隊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教練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副教練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管理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長1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2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3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4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5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6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7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8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9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 10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 11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 12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 13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 14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 15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隊員 16					□是□否	□是□否

(報名表各欄請詳細填載,以利保險及聯絡比賽相關事宜。)參加人數:____葷___素

※交通指引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體育館四樓-綜合球場 (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)

搭乘公車

◎搭乘 18、235、237、278、295、672、907、和平幹線(原 15)至「師大站」或「師大統合大樓站」

搭乘捷運

- ◎ 古亭站:『古亭站』4號出口往和平東路方向 直行約8分鐘即可到達。
- ◎ 台電大樓站:『台電大樓站』3號出口往師大路方向直行約8分鐘即可到達。

開車

- ◎ 中山高:圓山交流道下->建國南北快速道路->右轉和平東路->臺灣師大校本部
- ◎ 北二高:木柵交流道->辛亥路->右轉羅斯福路->右轉和平東路->臺灣師大校本部
- ◎ 安坑交流道->新店環河快速道路->水源快速道路->右轉師大路->臺灣師大校本部

停車場資訊(需自費)

臺北市防疫警戒期間-運動比賽舉辦指引 2.0(110年10月5日起適用)

一、 運動比賽開放範圍:本指引所開放之比賽項目必須是「體育活動舉辦指引」所開放之活動項目。

二、 一般指引:

- (一) 場館動線單一出入口管制(停車場出入口應與場館出入口分流)。
- (二) 進入場館應採實聯制、量測體溫、當日首次進入場館時須主動申報健康調查。
- (三) 全程配戴口罩(僅在補充水分時得短暫免戴口罩),如口罩沾濕,應即更換。
- (四) 禁止飲食及禁止設置臨時性飲食攤位。
- (五) 管制點放置乾洗手液或酒精。
- (六)經常接觸面每隔2小時消毒1次,室內空間使用空調時仍應保持空氣流通。

三、 特別指引:

- (一)比賽選手及裁判具有下列健康證明(證明正本或數位證明皆可)之一者,得於防疫計畫中申請比賽期間不戴口罩,惟上場比賽前及下場休息後仍須全程配戴口罩;未能出 示健康證明者,則應全程(包括場上比賽期間)配戴口罩。教練、未上場選手/裁判、隊職員、工作人員、觀眾等應全程配戴口罩,並保持至少室內/1.5公尺、室外/1 公尺之社交距離。
 - 1. 接種第一劑新冠疫苗滿 14 天以上之證明。
 - 2. 確診者之康復證明或解除隔離通知書。
 - 3. 7日內之居家快篩陰性或 PCR 核酸檢測陰性證明。
- (二)比賽如屬開放觀眾入場或有輔助陪伴者,其座位席應採梅花座/間隔座,經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後辦理。
- (三)工作人員及隊職員應於活動前二週開始落實自我健康管理與監測,倘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,應停止參與比賽及賽務工作,並依相關規定進行通報。
- (四) 若有境外選手或工作人員,應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規定進行隔離及檢疫,並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始得入場館訓練或參賽。
- 四、申請程序:舉辦運動比賽應於活動3天前提報防疫計畫及檢核表(含健康調查)予主管機關核准後辦理。<u>電子單一收件窗口/周小姐/</u>tms_cohsin628@mail.taipei.gov.tw
- 五、 確診或發現身體不適者之處理方式:應依臺北市運動場館/體育活動新冠肺炎確診通報或身體不適者處理 SOP (含即時通報表)辦理。